

青海大学后勤保障处

关于开展学生公寓安全卫生月度检查的通知

各位同学：

为了维护学生公寓良好的环境，切实做好学生公寓安全隐患排查工作，进一步加强学生公寓安全管理，提高安全防范意识。根据工作安排，后勤保障处、学生工作处联合开展学生宿舍安全卫生大检查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校本部全部学生宿舍

二、检查时间

本学期每月中旬开展一次检查

三、检查方式

后勤保障处、学生工作处组织宿舍管理员、学生助理等工作人员随机检查学生宿舍安全卫生情况。

四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宿舍卫生（地面整洁、空气清新、物品摆放有序）。

（二）宿舍是否使用大功率电器、违章电器等违禁物品，违章电器包括包括吹风机、电夹板、电直发梳、热得快、卷发棒、电炒（热）锅、电热水器、电水壶（养生壶）、电热

杯、蒸蛋器、电磁炉、电暖器、功率转换器、美甲灯、制冰机、电熨斗、熨烫机、电烘干机、电热毯等。

（三）宿舍有无私自更换门锁、私拉电线、插线板放在床铺、使用明火现象。

（四）宿舍有无酗酒、赌博、通宵打游戏或晚归、夜不归宿等行为。

（五）宿舍有无饲养宠物现象。

（六）是否存在将电动自行车蓄电池带入宿舍充电现象。

（七）是否存在将垃圾、自行车、电动车等放置在楼道，堵占消防通道情况。

（八）宿舍是否存在其他不文明现象。

五、评分规定

宿舍安全卫生检查实行等级评定，检查结果分为优、良、差三档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每期卫生检查结果会在“后勤服务中心”公众号上进行公示。

2. 针对安全卫生不合格的宿舍，后勤保障处会将相关情况反馈至各学院，并要求各学院对此类宿舍限期进行整改。

3. 针对在卫生间、楼道等公共区域堆放生活垃圾的行为，检查发现且经楼宇工作人员提醒屡教不改者，宿舍当月卫生检查结果为评定为“差”。

5. 宿舍检查结果与学校“精神文明宿舍”评比挂钩。本学期检查结果评定2次为“差”的宿舍，取消学校“精神文明宿舍”评选资格。

望各位同学高度重视，按照要求做好宿舍内务卫生清洁工作，共创安全舒适、整洁优雅、文明和谐的宿舍生活环境。



2025年3月13日